

计算机与软件学院文件

学工[2012]6号

关于但阳学生处分决定

各科室、各班级、有关部门：

5月31日经查，嵌入1101班但阳同学本学期长期旷课达到70节以上、经常夜不归寝，5月27日晚至5月30日因自身原因无故失踪，其行为严重违反学生管理制度，造成极其恶劣影响。

为严肃学风学纪，进一步加强学生管理，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，根据《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学生行政处理暂行办法》，经研计算机与软件学院学生科研究决定给予嵌入1101班但阳记过处分。

望全院学生严格遵守校纪校规，规范自己的行为，促进我院学生管理更上新的台阶。

计算机与软件学院学工
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

主题词： 学工 处分

2012年6月1日印发

印 20 份